

2012年7月6日 星期五

## 公告 832 号—07/12—北美排放控制区域：燃油缺乏供应指引—美国

自北美排放控制区域（ECA）设立之后，一直存在如何获得足够的燃油以航行通过该区域的问题。为解决该问题，美国环保署最近发布了合规燃油不可得时可采取的对策的指引文件。

与本公告一同发送的该指引文件详述了以下问题：

- 如何提出不可得燃油申请的指引
- ECA 的具体地理界线
- 国际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约规定的燃油含硫量标准
- 哪些船舶被要求遵守
- 需要核对、记录及呈递的证据
- 不同油品等级指引及特殊船舶类型要求
- 燃油不可得报告需包含的资料
- 何时提出及向谁提交燃油不可得报告
- 其它对策及获取额外数据的详情

美国环保署发布的指导檔的全文与本公告同时发送，也可以在以下网址查询：

<http://www.epa.gov/oecaerth/resources/policies/civil/caa/mobile/finalfuelavailabilityguidance-0626.pdf>

**信息来源：** 防损部  
英国保赔协会  
伦敦  
[Lossprevention.ukclub@thomasmiller.com](mailto:Lossprevention.ukclub@thomasmiller.com)